

证券代码：873305

证券简称：九菱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1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于【审核通过日期】获得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于【注册批复日期】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额】股，于【上市日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五条 公司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并于2022年11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20万股，于2022年12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81.9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481.9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章程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完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章程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生效施行。

所上市后生效施行。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等将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三、备查文件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荆州九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